**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

**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督促检查落实情况；按照上级宣传部门和县委要求，安排布置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指导协调各乡镇和县直宣传文化系统各部门开展宣传思想工作。

2、负责指导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负责全县副科级以上单位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部署、检查、指导。

3、负责规划、部署全县性思想政治工作任务；承担县委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4、负责正确舆论的引导，指导、协调县直新闻单位工作；负责落实县委确定的各项外宣工作任务，组织全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

5、指导全县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同推动全县精神产品生产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组织协调、协同有关部门做好社会宣传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扫黄打非”工作。

6、统筹指导协调全县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按规定负责县级文化资金管理工作。

7、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县新闻发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来访记者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负责全县新闻记者证的管理。

8、受县委委托，会同县委组织部管理宣传口各单位新闻、文化、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县直宣传思想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对乡镇宣传委员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组织开展制定对宣传系统干部的教育培训和有关人才工作；负责对全县新闻、政工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宣传口知识分子工作。

9、归口领导县融媒体中心，受县委委托管理县委讲师组、县文联。

10、贯彻上级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工作部署，组织指导、协调文明创建活动和全县公民道德建设，组织评选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典型。负责全县志愿者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和经验推广。

11、完成市委宣传部和县委交给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增减变动。

纳入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寿县县委宣传部本级 |

第二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第三部分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3095.95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3095.95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77.89万元，增长46.17%，主要原因：一是零星增资、提租补贴等追加；二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790.7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69.27万元，占97.29%；其他收入21.46万元，占2.7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964.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0.37万元，占64.34%；项目支出343.77万元，占35.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936.7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2936.7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52.11万元，增长47.98%，主要原因：一是零星增资、提租补贴等追加；二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4.14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3.99万元，增长26.84%，主要原因：一是零星增资、提租补贴等追加；二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64.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70.43万元，占90.2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0.48万元，占2.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3.8万元，占4.54%；**卫生健康（类）**支出11.78万元，占1.22%；**住房保障（类）**支出17.65万元，占1.8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62.57万元，支出决算为96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零星增资、提租补贴等追加；二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620.37万元，占64.34%；项目支出343.77万元，占35.66%。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宣传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行政运行、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5.87万元，支出决算为87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零星增资、提租补贴等追加；二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8万元，此项支出年初无预算，是预算追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抚恤、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死亡抚恤、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53万元，支出决算为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社保征缴基数增加，二是追加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53万元，支出决算为1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人员退休、调出，医保缴费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65万元，支出决算为17.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0.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31.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89.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寿县县委宣传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寿县县委宣传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寿县县委宣传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9.16万元，比2020年增加126.98万元，增长204.21%，主要原因是文明创建和对外宣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寿县县委宣传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主要是购置办公设备。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寿县县委宣传部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没有纳入部门预算的重点项目支出，未组织对2021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指县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重点项目）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没有纳入部门预算的重点项目支出，未组织对2021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没有纳入部门预算的重点项目支出，未组织对2021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预 算 数** | **决 算 数** |
| **合 计** | **15** | **13.11** |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公务接待费 | 15 | 13.11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公务用车购置 |  |  |

二、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3.11万元，完成预算的8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30条规定和市委40条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号）和《中共淮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坚决整治三种“顽症”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暂行）的通知》（淮纪〔2013〕27号）规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寿县县委宣传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11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

2.公务接待费支出13.11万元,年初预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与2020年度决算相比，减少4.38万元，下降25.0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2021年寿县县委宣传部国内公务接待共242批次，218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对外宣传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市委市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寿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寿办发〔2015〕2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年初无预算。2021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寿县县委宣传部机关及所属单位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